



200403001202246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土地管理文件

沪普府土〔2022〕46号

关于批准上海桃浦智创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常和东路（祁连山路-绿棠路）道路新建工程建设用地供地方案的通知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：

上海桃浦智创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常和东路（祁连山路-绿棠路）道路新建工程填报的《上海市建设项目用地审批申请表》和你局为该建设项目编制的《建设用地项目供地方案》均收悉。

经查，该项目供地涉及使用国有建设用地 4462.6 平方米。

另查，该建设项目已经区发改委以普发改投〔2022〕54号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，经区规划资源局以沪普规划资源选预〔2022〕30号核发规划土地意见书。

现批准你局为该建设项目编制的《建设用地项目供地方案》，该项目供地面积为 4462.6 平方米，由上海桃浦智创城

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常和东路（祁连山路-绿棠路）道路新建工程，以划拨方式供地，土地用途为城镇村道路用地。

请建设用地单位凭本通知向你局办理国有土地划拨使用手续，按规定申领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后方可用地。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

2022年8月26日

主题词：划拨

抄送：上海市规划资源局、上海桃浦智创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、上海市普陀区自然资源确权登记事务中心

2022年8月26日印发
